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主席黎仲泉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的地点为公司总部三楼会议室。本次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通过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经审核，认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是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资金使用与项目进度匹配，不存在损害股民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公告。

以上提及的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网址为：
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8 日